

金田实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年2月17日

2、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
3、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和通讯结合的方式

4、会议主持人：监事会主席华远兵

5、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本次会议的召开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2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改聘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：

因合约到期，经双方充分沟通，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不再承接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委托。经公司审慎调查，改聘深圳久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作为公司2021年度的审计机构，负责公司财务报告年度的审计工作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2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3、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于2022年3月8日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2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3、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金田实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！

金田实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2年2月21日